

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01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油气能源（QDII-FOF-LOF）
场内简称	全球油气能源 LOF
基金主代码	163208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09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3,093,952.57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在全球范围内精选优质的石油、天然气等能源行业类基金（包括 ETF）以及公司股票进行投资，为投资者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具体的投资策略由资产配置策略，“核心”组合投资策略，“卫星”组合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和现金管理策略五部分构成。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上采用“双重配置”策略。第一层是大类资产类别配置，第二层是在权益类资产内的“核心”组合和“卫星”组合的配置。权益类资产包括基金（包括 ETF）和股票。 2、“核心”组合投资策略 在“核心”组合中，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石油天然气等能源行业基金，主要包括：（1）以跟踪石油、天然气等能源类行业公司股票指数为投资目标的 ETF 及指数基金；（2）以超越石油、天然气等能源类行业公司股票指数为投资目标的主动管理型基金。

	3、“卫星”组合投资策略 在“卫星”组合中，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1）以跟踪石油、天然气等能源品商品价格或商品价格指数为投资目标的能源类商品ETF；（2）全球范围内优质的石油、天然气等能源类公司股票。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债券资产配置，根据基金管理人的债券选择标准，运用相应的债券投资策略，构造债券组合。 5、现金管理策略 现金管理是本基金投资管理的一个重要环节，主要包含以下三个方面的内容：现金流预测、现金持有比例管理、现金资产收益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能源行业指数（净收益）（S&P 500 Energy Sector Index（NTR））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将会投资于全球范围内优质的石油、天然气等能源行业基金（包括ETF）及公司股票，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英文名称：-
	中文名称：-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中文名称：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

注：本基金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10月01日-2024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214,208.40
2. 本期利润	2,697,358.5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9,941,597.1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0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未实现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0%	1.02%	-0.15%	1.23%	-0.05%	-0.21%
过去六个月	-4.53%	1.03%	-4.33%	1.22%	-0.20%	-0.19%
过去一年	3.63%	0.96%	6.25%	1.12%	-2.62%	-0.16%
过去三年	61.69%	1.53%	88.60%	1.75%	-26.91%	-0.22%
过去五年	39.29%	1.95%	71.46%	2.38%	-32.17%	-0.4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11.57%	1.57%	120.73%	1.81%	-109.16%	-0.24%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标普能源行业指数（净收益）（S&P 500 Energy Sector Index（NTR））。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宋青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2年07月20日	-	16年	学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香港富海企业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广西分行、中国银行伦敦分行、深圳航空集团公司、道富环球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从事外汇交易、证券投资、固定收益及贵金属商品交易等投资工作。2010年10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国际业务部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4年6月任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11月起任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7月起任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20年4月起任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5月起兼任投资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宋青	公募基金	3	794,620,454.54	2011年11月14日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1	33,306,304.75	2024年07月10日
	其他组合	-	-	-
	合计	4	827,926,759.29	-

注：①任职时间为首次开始管理本类产品的时间；

②宋青先生2024年5月获得兼任投资经理资格，2024年7月10日起正式担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无境外投资顾问。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间，本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1 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四季度，国际原油商品价格走出了两头高中间低的 U 字形的态势，油气能源行业股票则走出了起伏动荡的 M 字形，在年底前再跟随油价拉起。11 月初，油气能源板块指数上涨近 10%，自下旬开始下跌超过 15%，一直到 12 月下旬，然后开始反弹。

共和党的当选使得市场预期新政府会通过放松监管和降低税收支持传统能源行业和释放美国石油、天然气的生产，来降低通胀的因素。但是在等待上任期间，国际局势越来越扑朔迷离，局部冲突愈演愈烈，随时干扰原油的供应。加上年底前市场流动性稀薄，价格波动剧烈。

四季度我们在本基金上进行了波段操作，季度初增持，季度中减持，年末在价格大幅崩溃中我们有所增持。同时我们也部分增持了港股中的能源和新能源个股，主要看好其后续业绩的兑现。

对于 2025 年的展望，市场流行观点认为，2025 年原油产量会供应过剩，闲置的欧佩克+产量可能会恢复，以及最大进口国中国的需求低迷而打压市场情绪。我们对此观点保持保留的态度。首先，从中国国内的官方数据显示，原油进口量未见明显减少；第二，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预测，2025 年的全球 GDP 增速，中国仍然排在前面；我们相信欧佩克+维护自身组织利益的信心和决心，时过境迁，以前压在它们身上的霸权主义我们预期不再起作用；美国新政府的新政策能否真正释放原油产量也需要等待验证。所以我们对于 2025 年的原油价格表示乐观，核心还在于地缘冲突对于原油的供应链造成了实质性的破坏，能源安全在去全球化的环境下是重中之重。

截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0 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2,431,560.62	14.57
	其中：普通股	52,431,560.62	14.57
	存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207,235,078.15	57.5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8,935,927.40	24.71
8	其他资产	11,291,870.26	3.14
9	合计	359,894,436.43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52,431,560.62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16.39%。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52,431,560.62	16.39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17,394,142.69	5.44
工业	787,319.21	0.25
信息技术	6,376,007.65	1.99
公用事业	27,874,091.07	8.71
合计	52,431,560.62	16.39

注：本基金持有的股票及存托凭证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进行行业分类。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5.4.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H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91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619,000	9,655,226.41	3.02
2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TD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0238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703,000	7,934,783.00	2.48
3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0090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838,000	7,284,823.31	2.28
4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TD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0288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32,000	6,727,939.89	2.10
5	CNOOC LTD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0088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59,000	6,356,412.64	1.99
6	YANKUANG ENERGY GROUP COMPANY LTD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117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20,000	4,309,790.16	1.35
7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6865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70,000	3,741,572.02	1.17
8	XINYI SOLAR HOLDINGS LTD	信义光能控股有限公司	009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906,000	2,634,435.63	0.82
9	CGN NEW ENERGY HOLDINGS CO., LTD	中国广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0181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920,000	2,036,176.75	0.64
10	CHINA DATANG RENEWABLE POWER CO., LTD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179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00	963,081.60	0.30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项主要列示按国际权威评级机构（标普、穆迪）的债券信用评级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此类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1	SPDR S&P OIL & GAS EXPLORATION & PRODUCTION ETF	ETF	契约型开放式	State Street Global Advisors Funds Management Inc	43,779,826.65	13.68
2	ISHARES GLOBAL ENERGY ETF	ETF	契约型开放式	BlackRock Fund Advisor	41,518,168.97	12.98
3	ISHARES US ENERGY ETF	ETF	契约型开放式	BlackRock Fund Advisor	41,255,499.52	12.89
4	VANGUARD ENERGY ETF	ETF	契约型开放式	The Vanguard Group Inc.	40,938,076.45	12.80
5	SPDR ENERGY SELECT SECTOR FUND	ETF	契约型开放式	State Street Global Advisors Funds Management Inc	39,743,506.56	12.42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0.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1,291,869.7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1,291,870.26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9,682,224.4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0,970,777.6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7,559,049.5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3,093,952.5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	-	-	-	-	-	-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形，敬请投资者留意。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自 2024 年 12 月 13 日起，本基金的会计师事务所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 ②《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③《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④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
- ⑤报告期内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在指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 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1 月 22 日